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天星小輪有限公司加價申請及
主要離島持牌渡輪航線招標的營運安排

目的

本文件載述有關天星小輪有限公司就其「紅磡－中環」及「紅磡－灣仔」的持牌渡輪服務的加價申請及六條現有主要離島持牌渡輪航線進行重新招標時的營運安排的資料。

天星小輪的加價申請

背景

2. 天星小輪自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營運「紅磡－中環」及「紅磡－灣仔」兩項持牌渡輪服務，並一直能按照服務詳情表和牌照條款來營運該兩條渡輪航線服務。該兩項渡輪服務的牌照的有效期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除上述兩項持牌渡輪服務外，目前天星小輪亦營辦兩項「尖沙咀－中環」及「尖沙咀－灣仔」的專營渡輪服務，以及一條維港遊持牌渡輪服務。

3. 根據天星小輪提交的資料，「紅磡－中環」及「紅磡－灣仔」兩條服務航線在財政表現上並不理想。截至二零零六年年底，該兩項渡輪服務累積虧損約一千萬元。為減少營運虧損，天星小輪在二零零七年六月申請調高上述兩項渡輪服務的票價，加幅由六角至一元二角不等，平均加幅為百分之二十三。天星小輪建議的新收費詳列於附件一。

4. 面對不理想的財政狀況，天星小輪近幾年來致力開源節

流，包括分租碼頭位置作商業及零售用途，以賺取非票務收入，從而改善財政狀況。另外，天星小輪採取一系列節省成本措施，包括使用收費較低的燃料及船隻維修服務。另外，由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五日起，在下午四時至七時乘客量較低的時段內調減該兩條渡輪服務的班次，並因應這項的航班調整，減少營運該兩條渡輪航線的船隻及船員數目。

5. 該兩條渡輪航線上次在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調整票價，平均加幅為百分之六，平日成人單程票價增加三角。

處理加價申請

6. 運輸署署長（“署長”）根據《渡輪服務條例》（“該條例”）的規定，釐定持牌渡輪服務的票價。該條例第 33 條訂明，署長可藉憲報公告，釐定持牌服務運載乘客、行李、貨品及車輛可收取的最高船費。持牌渡輪服務營辦商不得收取較最高船費為高的費用。

7. 運輸署現正審核天星小輪的加價申請時，並會考慮一籃子因素，包括：

- (a) 渡輪營辦商的財政狀況；
- (b) 營運成本、收入及回報增減的預測；
- (c) 渡輪營辦商過去提供相關渡輪服務的表現；
- (d) 公眾對建議票價的接受程度；以及
- (e) 渡輪營辦商採取的其他開源節流措施。

運輸署會審慎平衡上述各項因素後才會作出決定，有關審批預期需要數個月的時間。

主要離島渡輪航線進行重新招標時的建議營運安排

背景

8. 現時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¹的牌照有效期將在二零零八年三月底屆滿。運輸署計劃在二零零七年八月展開招標工作，以揀選合適的渡輪營辦商，在二零零八年提供有關的渡輪服務。

9. 近年離島渡輪服務的營運情況困難，營運開支受外來因素而大幅增加，尤以燃油價格飆升為甚。此外，現時大部份離島航線的乘客量偏低，並不足以支持日常營運的開支，令大部份離島航線出現入不敷支的情況。另一方面，將來的離島人口數字的預計增長亦不樂觀。

10. 考慮了上述情況，為了使日後能繼續維持有效及妥善的離島渡輪服務、保持票價在乘客所能接受的水平和令離島航線的營運在財務上可行，運輸署需要在重新招標的同時，適當地調整航線的營運安排。

政府協助渡輪營運的措施

11. 政府的既定政策是公共交通服務應由私營或公共機構經營，政府不會提供直接資助。但為使渡輪營辦商有長遠的經營能力以提供妥善而有效的渡輪服務，政府向來有協助減低渡輪服務經營成本的措施，這包括接手負責碼頭的維修工作、豁免其燃油稅、透過為長者提供優惠票價的計劃發還渡輪營辦商所繳付的碼頭租金，以及豁免這些船隻的牌照費，並准許渡輪營辦商分租碼

¹ 現時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包括－

- (i) 中環－長洲；(ii) 中環－坪洲；(iii) 中環－梅窩；
- (iv) 坪洲－梅窩－芝罘灣－長洲；(v) 中環－榕樹灣及
- (vi) 中環－索罟灣

頭範圍作商業及零售活動用途，以賺取非票務收入，用以補貼渡輪服務的營運。

12. 為進一步協助離島渡輪的營運，運輸及房屋局與運輸署已聯同規劃署、政府產業署、建築署、路政署及消防處等多個政府部門在近期推行了以下多項措施以增加離島渡輪營辦商的非票務收入：

(a) 放寬土地用途

運輸署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向城市規劃委員會（城規會）申請放寬供離島航線使用的中環四號、五號及六號碼頭的土地用途，並成功地獲得城規會於同年六月的批准，使上述碼頭的一樓由二零零八年七月開始，可用作食肆、快餐店、零售店舖、服務行業等商舖的用途。

(b) 簡化審批分租的程序

為加快處理渡輪營辦商就分租碼頭地方的申請，政府產業署聯同相關部門已完成檢討處理碼頭商舖申請的指引。較簡單的申請所需要的處理時間會縮短至一個月內。至於較複雜的申請，例如涉及改建碼頭結構，則會縮短至三個月內。新指引已由二零零七年六月初起實施。

(c) 改善碼頭設施

建築署將為中環四號、五號及六號碼頭範圍內的離島渡輪碼頭進行加裝防火設施工程，包括加裝洒水系統及加設走火通道。中環四號碼頭（供南丫島航線使用的碼頭）的洒水系統加裝工程已在二零零七年第二季動工，預計在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完成。而中環五號及六號碼頭（供

往返長洲及梅窩／坪洲航線使用的碼頭)亦會進行同類加裝工程，預計在二零零八年完工。

(d) 改善中環四至六號碼頭和對出行人路的外觀

建築署將重髹上述碼頭，路政署亦會更換殘舊的行人路地磚，以提升碼頭和其對出行人路的整體外觀。

13. 政府預期透過上述措施，可有助增加渡輪營辦商的非票務收入。渡輪營辦商需要把這些非票務收入用以補貼渡輪服務的營運，來紓緩日後加價的壓力。

14. 政府亦一直致力推動離島的旅遊。香港旅遊發展局及民政事務局會繼續利用不同的方法（例如刊物、互聯網站發放資訊等）向本地遊人及外地旅客宣傳離島的旅遊特色，和宣傳天后誕、長洲太平清醮、佛誕及譚公誕等具有濃厚文化及傳統色彩的節日，以吸引更多遊人前往離島觀光及旅遊。

運輸署就渡輪營運安排的考慮因素

15. 根據運輸署於二零零六年透過獨立顧問就這些離島渡輪航線進行的乘客意見調查²，結果顯示於評估渡輪服務的滿意程度時，受訪者普遍認為「票價」、「班次」和「船種」三項安排均為重要因素；而當中又以「票價」最為重要。因此，為使票價能保持在為乘客所接受的水平，運輸署須要適當地調整航線的營運安排，以期渡輪營辦商在投標時不會大幅加價，並吸引更多渡輪營辦商參與競投。

² 有關調查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和七月期間進行，在乘搭離島航線的乘客當中，以隨機抽樣的方法成功地訪問四千多名乘客，當中的平日乘客及假日乘客約各佔一半。

建議渡輪營運安排的主要內容

16. 運輸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及七月分別諮詢了長洲、坪洲、梅窩、南丫島鄉事委員會和離島區議會。經平衡各方意見後，運輸署建議實施列載於附件二的渡輪營運安排，其主要內容如下。

航線組合

17. 現有六條航線將被分成兩個組合，由相鄰的渡輪航線合成一組供投標者競投和營運：

(a) 航線組合一

將往來中環與長洲、坪洲和梅窩及「橫水渡」航線合成一個組合，由同一個渡輪營辦商來營運。

而「中環－坪洲」和「中環－梅窩」兩線將於非繁忙時間合併運作，以「中環－坪洲－梅窩」的形式運作（詳情見第 18 至 20 段）。「橫水渡」航線則將被縮短並優化成為只提供往來梅窩與長洲的穿梭服務，其中部份航班將經芝麻灣。

這個組合可以使到航線達到互相補助的效果，使航線整體上財務可行，有利吸引渡輪營辦商競投及穩定票價，同時使營辦商可以有較大的靈活性來調配船隊來應付假日時可能有所增加的乘客需求。

(b) 航線組合二

將「中環－榕樹灣」和「中環－索罟灣」合成一個組合由同一個渡輪營辦商來營運，以方便日常營運中可更靈活地調配船隊。

將「中環－坪洲」和「中環－梅窩」兩線於非繁忙時間合併運作

18. 「中環－坪洲」和「中環－梅窩」航線的乘客量長期偏低。「中環－坪洲」和「中環－梅窩」航線的每日平均乘客量，由二零零一年的 5,300 人及 6,900 人，下降至二零零六年只有 4,900 人及 6,400 人。以這個低乘客量而言，要維持兩線獨立運作，同時保留現有服務水平不變，在財務上並不可行。此外，「中環－坪洲」和「中環－梅窩」航線，近年來一直出現嚴重虧蝕。若要勉強維持坪洲與梅窩兩條航線獨立運作，而同時達至財務上可行，運輸署估計即使有渡輪營辦商願意競投，從商業角度出發，這兩條航線的票價平均可能會有數成的加幅。

19. 渡輪服務對坪洲及梅窩的居民十分重要，尤其對於坪洲居民來說，更是不可或缺的對外公共交通服務。運輸署認為實有需要將這兩條獨立航線合併成以「中環－坪洲－梅窩」航線來運作，以改善該線的財政狀況和減低票價可能大幅上揚的風險。運輸署預計這兩條航線合併運作後，乘客量可增至每日逾一萬人次，讓較多的乘客量來共同攤分該航線的運作成本，亦可減省燃油成本的開支，令整體營運成本得以減輕，這會有助穩定將來的票價水平，使乘客最終得以受惠。

20. 於諮詢期間，坪洲鄉事委員會對合併並無異議，但梅窩鄉事委員會的成員則持反對意見。經考慮兩方的意見後，運輸署遂修訂原來的建議，在「中環－坪洲－梅窩」航線合併落實後，渡輪營辦商仍需要在平日的早上繁忙時間(即早上七時至九時)作出特別安排，提供往來梅窩至中環，及往來坪洲至中環的特別直航服務，以方便居民上班或上學。這安排不但可為坪洲及梅窩的乘客在早上繁忙時間維持與現時相若的服務，同時可為渡輪營辦商在非繁忙時間減省營運開支，減低他們於日後投標時可能大幅提升票價的風險。事實上，「中環－坪洲」和「中環－梅窩」這兩條航線在非繁忙時間的平均乘客量是十分低的。一般來說，平均每

航班的載客率都只有約百分之二十。

21. 我們了解有梅窩居民關注，現時建議的渡輪服務營運安排能否配合大嶼山未來的可能發展計劃。運輸署就此已作出解釋，假如大嶼山將來因旅遊或發展項目落實帶動渡輪服務的需求，運輸署會因應預計乘客量的變化，就渡輪服務的服務水平再作檢討。

優化「橫水渡」路線

22. 由於來往中環至坪洲及中環至梅窩的航線將於非繁忙時間會合併運作，往來坪洲和梅窩的乘客便不再需要依賴「橫水渡」的服務，因此，「橫水渡」的服務會被優化為只提供往來梅窩與長洲的穿梭服務，其中部份航班將經芝麻灣。這安排可為乘客提供往來梅窩與長洲較頻密的服務。

23. 為配合「中環－坪洲－梅窩」航線合併落實後在早上繁忙時間的特別直航安排，運輸署將要求渡輪營辦商需要在早上六時至九時期間，維持現時「橫水渡」的服務往來坪洲、梅窩、芝麻灣和長洲；在其他時段則會提供往來梅窩和長洲的服務，其中部份航班途經芝麻灣。

維持現有的深宵航班及貨運服務

24. 由於現時來往中環至長洲、坪洲及梅窩航線的深宵航班乘客量十分低，運輸署曾向有關的鄉事委員會建議取消部份乘客量極低的深宵航班，以期減省整體營運開支，進一步穩定將來的票價。但經考慮地區的意見後，運輸署已決定保留所有現有深宵航班。運輸署亦已同時向有關鄉事委員會及離島區議會指出，由於現有深宵航班將會被保留，渡輪營辦商所需的營運開支將會較原先署方建議的安排為高，這對渡輪營運商決定投標時的票價水平會構成一定的壓力，因此，票價水平有可能會較運輸署原先估計的水平為高。

25. 至於貨運服務方面，為避免繁忙時段的航班因同時運載貨物以致延誤，因此運輸署曾向有關的鄉事委員會建議，限制貨運服務只在非繁忙時段內提供。但了解到地區關注這安排會影響島內早市的物資供應，因此，運輸署已決定維持現有的貨運服務安排。

假日票價的安排

26. 運輸署明白有地區人士建議取消現時於周日及假日票價較平日票價為高的安排。但運輸署考慮到在現時安排下，周日及假日的票價收入能用於補貼平日居民所付票價的一至二成，令居民平日能享用相對較低水平的票價；但若指定取消有關的票價安排，平日票價將可能需要大幅上升，這最終會不利於平日常使用渡輪的離島居民。因此，運輸署將維持現有的安排，讓有興趣投標的營辦商按其商業考慮在投標書中提出平日和假日票價水平的建議。運輸署在評審標書時，將審慎地比較所有投標者所提出的整體票價安排的建議，而整體票價安排較佳和合理的投標者則會取得較高的分數。

新渡輪牌照及營運安排實施日期

27. 如果招標過程順利，運輸署計劃上述離島渡輪服務的新牌照及營運安排可於二零零八年第二或第三季開始生效及實施。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署

二零零七年七月

天星小輪持牌渡輪服務建議收費表

(a) 紅磡—中環

(b) 紅磡—灣仔

收費類別	現時收費	建議收費
成人	\$5.30	\$6.50
小童(3歲至12歲)	\$2.70	\$3.30
殘疾人士	\$2.70	\$3.30
3歲以下小童及 65歲或以上的長者	免費	免費
月票	\$260	取消
遊客套票(4天)	\$54	取消
單車	\$10.60	\$13.00

離島渡輪航線建議的渡輪營運安排

組合（一）

航線（一）	中環 - 長洲
-------	---------

(i) 建議路線的安排

- 往來中環 5 號碼頭與長洲碼頭，與現時安排相同。

(ii) 建議營運時間的安排

- 建議日間服務的營運時間會與現時的相同。

開出時間	建議安排			
	中環開		長洲開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頭班	0615	0630	0510	0510
尾班	2345	2355	2345	2330

- 建議深宵航班的服務安排與現時的安排相同。

開出時間	建議安排			
	中環開		長洲開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深宵航班	0030 0130 0415	0030 0130 0415	0220	0220

(iii) 建議班次的安排

1. 平日早上繁忙時間 (即 0510 – 0859)

- 由長洲開往中環的航班數目會跟現時安排相若，每一小時提供最少下列的航班數目：

方向	時間	建議安排	現時安排	
		最少航班數目	班次	航班數目
長洲往中環	0510 – 0559	2	40 分鐘	2
	0600 – 0659	2	20-30 分鐘	2
	0700 – 0759	4	5-30 分鐘	4
	0800 – 0859	3	20 分鐘	3

2. 平日下午繁忙時間 (即 1700 – 1959)

- 由中環開往長洲的航班數目會跟現時安排相若，每一小時提供最少下列的航班數目：

方向	時間	建議安排	現時安排	
		最少航班數目	班次	航班數目
中環往長洲	1700 – 1759	2	20-35 分鐘	2
	1800 – 1859	3	20-25 分鐘	3
	1900 – 1959	2	30 分鐘	2

3. 非繁忙時間

- 每隔 30 分鐘開出一班，航班數目會與現時安排相同。

(iv) 建議船種的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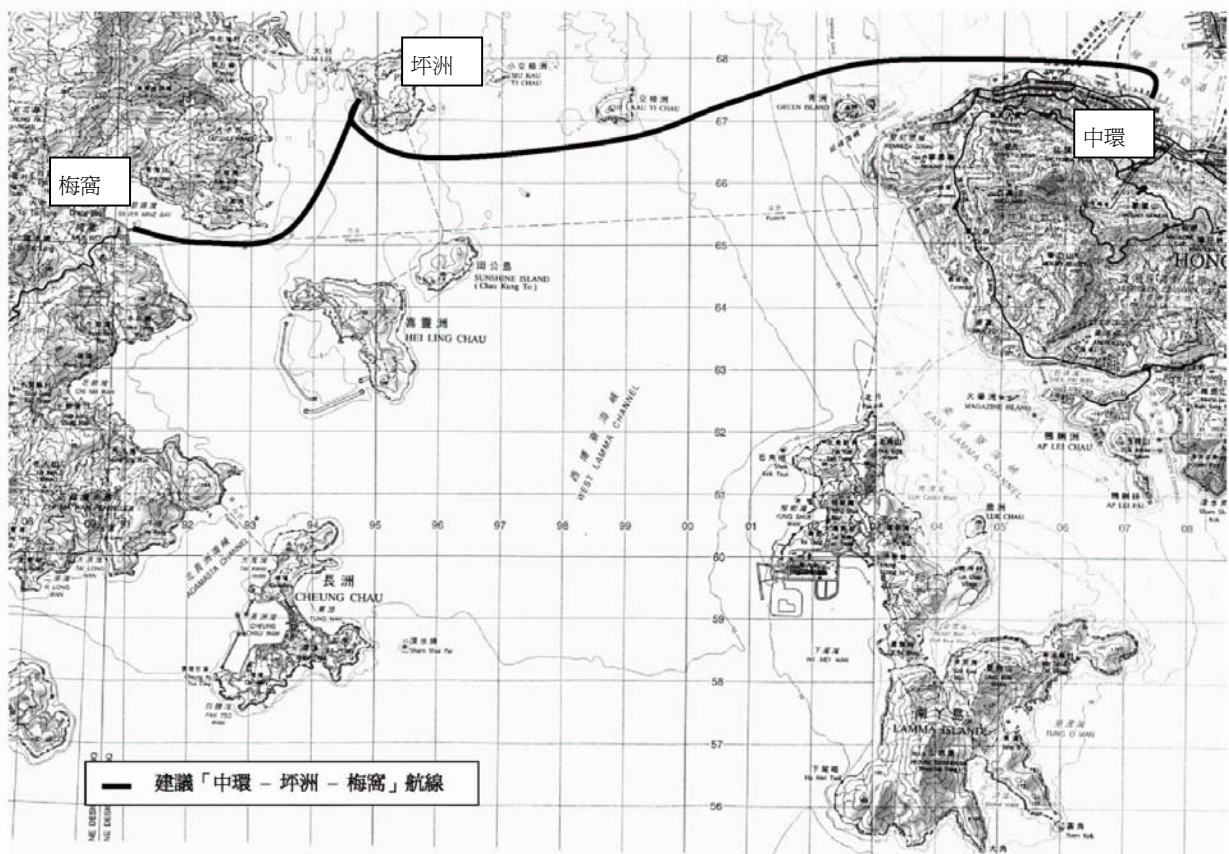
- 投標者須提供快船和普通慢船的服務，建議安排與現時的安排相若。

航線（二） 中環 - 坪洲 - 梅窩

(i) 建議路線的安排

- 合併「中環 - 坪洲」和「中環 - 梅窩」兩條航線，改以「中環 - 坪洲 - 梅窩」航線的形式運作，圖一列出建議新航線的路線；
- 在平日早上繁忙時間（即 0700 - 0859）提供特別直航服務，分別往來梅窩和中環及往來坪洲和中環。
- 往來中環 6 號碼頭、坪洲碼頭與梅窩碼頭。

圖一：建議「中環 - 坪洲 - 梅窩」航線



(ii) 建議營運時間的安排

- 建議日間服務的營運時間基本上會跟現時「中環 - 坪洲」和「中環 - 梅窩」的安排相若。

開出時間	建議安排				現時安排			
	中環開		梅窩開 (經坪洲)		中環往梅窩/坪洲		梅窩/坪洲開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頭班	0610	0700	0555	0620	0610/ 0700	0700/ 0700	0555/ 0615	0620/ 0630
尾班	2350	2340	2330	2330	2350/ 2330	2340/ 2340	2330/ 2330	2330/ 2335

- 建議深宵航班的服務安排基本上會跟現時的安排相若。

開出時間	建議安排				現時安排			
	中環開		梅窩開 (經坪洲)		中環往梅窩/坪洲		梅窩/坪洲開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深宵航班	0030 0200	0030 0200	0240	0240	0030 0300	0030 0300	0340/0325	0340/0325

(iii) 建議班次的安排

1. 平日早上繁忙時間 (即 0700 – 0859)
 - 由梅窩開往中環的航班數目會跟現時安排相若，在 0700 至 0859 時段內每一小時提供最少 3 個航班。
 - 由坪洲開往中環的航班數目會跟現時安排相若，在 0700 至 0759 一小時內提供最少 3 個航班，在 0800 至 0859 一小時內提供最少 2 個航班。
2. 平日下午繁忙時間 (即 1700 – 1959)
 - 由中環開出，經坪洲前往梅窩的航班數目會跟現時安排相若，每一小時提供最少 2 個航班。
3. 非繁忙時間
 - 往來中環、坪洲與梅窩的航班會由現時每隔 40/45 分鐘一班減省為每隔 60 分鐘一班

(iv) 預計航行時間

船種	預計航行時間		現時航行時間	
	往來梅窩 與中環 (經坪洲)	往來坪洲 與中環	往來梅窩 與中環	往來坪洲 與中環
快船 (時速 15 海 浬以上)	約 46 分鐘	約 25 分鐘	約 31 分鐘	約 25 分鐘
普通慢船 (時速 15 海 浬 或以下)	約 63 分鐘	約 38 分鐘	約 48 分鐘	約 38 分鐘

(v) 建議船種的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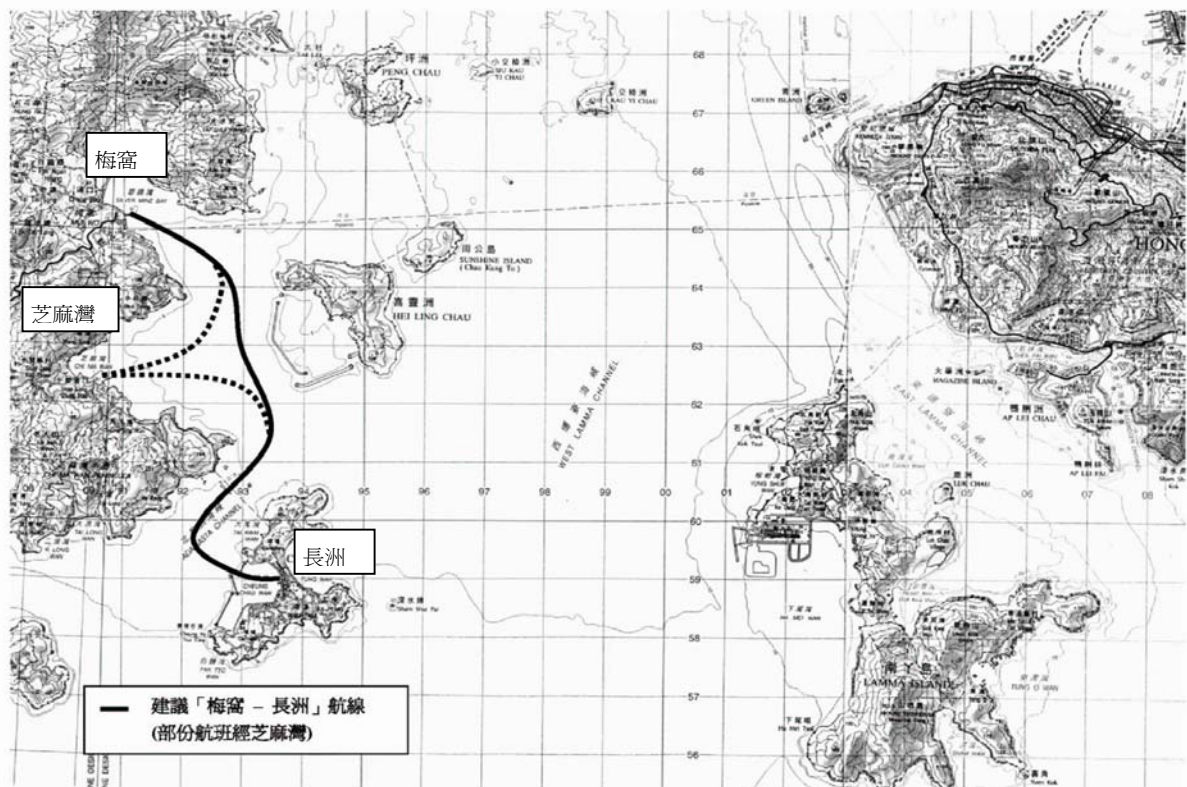
- 容許投標者可以選擇以快船和普通慢船來營運；或單以普通慢船(營運成本較低)來運作

**航線（三） 優化「橫水渡」路線，只提供「梅窩 - 長洲」
(部份航班經芝麻灣)**

(i) 建議路線的安排

- 當「中環 - 坪洲 - 梅窩」航線合併運作後，往來坪洲和梅窩的乘客不再需要依賴「橫水渡」的服務（現時往來坪洲、梅窩、芝麻灣和長洲），因此提供優化「橫水渡」路線的契機，來縮短現時的路線，並只需要提供往來梅窩與長洲的穿梭服務，其中部份航班經芝麻灣。
- 建議優化「橫水渡」航線，只提供往來梅窩碼頭與長洲碼頭（部份航班途經芝麻灣公眾碼頭）的航線。圖二列出建議新航線的路線。

圖二：建議「梅窩-長洲」航線



(ii) 建議營運時間的安排

- 由早上 0600 至 0859 期間，將維持現時「橫水渡」的服務往

來坪洲、梅窩、芝麻灣和長洲；

- 由早上 0900 至 晚上 2300 期間，提供往來梅窩和長洲的服務，其中部份航班途經芝麻灣。

(iii) 建議班次和航行時間的安排

- 由早上 0600 至 0859 的班次，建議與現時「橫水渡」的服務相若；
- 由早上 0900 至 晚上 2300 期間，建議最少相隔 90 分鐘開出一班（現時「橫水渡」基本上相隔 2 小時開出一班）；
- 建議航行時間約需 30 分鐘（途經芝麻灣的航班約需 40 分鐘）。

(iv) 建議船種的安排

- 容許投標者可以用普通慢船來營運，與現時「橫水渡」的安排相若。

組合（二）

航線（一） 中環 - 榕樹灣

(i) 建議路線的安排

- 往來中環 4 號碼頭與榕樹灣碼頭，與現時安排相同。

(ii) 建議營運時間的安排

- 建議頭班由榕樹灣開出時間由現時 0620 提早至 0530，建議營運時間如下：

開出時間	建議安排				現時安排			
	中環開		榕樹灣開		中環開		榕樹灣開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平日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頭班	0630	0730	0530	0530	0630	0730	0620	0640
尾班	0030	0030	2330	2330	0030	0030	2330	2330

(iii) 建議班次的安排

1. 平日早上繁忙時間 (即 0700 – 0959)

- 由榕樹灣開往中環的航班數目會跟現時安排相若，每一小時提供最少下列的航班數目：

方向	時間	建議安排	現時安排	
		最少航班數目	班次	航班數目
榕樹灣往中環	0700 – 0759	3	20 分鐘	3
	0800 – 0859	3	15-20 分鐘	3
	0900 – 0959	3	15-25 分鐘	3

2. 平日下午繁忙時間 (即 1700 – 1959)

- 由中環開往榕樹灣的航班數目會跟現時安排相若，每一小時提供最少下列的航班數目：

方向	時間	建議安排	現時安排	
		最少航班數目	班次	航班數目
中環往榕樹灣	1700 – 1759	3	20 分鐘	3
	1800 – 1859	3	20 分鐘	3
	1900 – 1959	2	20-30 分鐘	2

3. 非繁忙時間

- 由於在非繁忙時間內的乘客量偏低，建議在該時段內將現時 40/45 分鐘一班減省為 60 分鐘一班。

(iv) 建議船種的安排

- 容許投標者可以選擇以快船和普通慢船來營運；或單以普通慢船(營運成本較低)來運作。

航線 (二)	中環 - 索罟灣
--------	----------

(i) 建議路線的安排

- 往來中環 4 碼頭與索罟灣公眾碼頭，與現時安排相同。

(ii) 建議營運時間的安排

- 首班由中環和索罟灣開出時間與現時安排相同（即分別為 0720 和 0645）；
- 尾班由中環和索罟灣開出時間與現時安排相同（即分別為 2330 和 2240）；

(iii) 建議班次的安排

- 投標者建議的班次安排應與現時的安排相若，即每日提供最少 11 個航班分別往來中環和索罟灣。

(iv) 建議船種的安排

- 投標者須提供快船的服務，建議安排與現時的安排相若。